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上市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a)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副本；(b)本上市文件附錄四「E.其他資料－7.專家同意書」一節所指的書面同意書；及本上市文件附錄四「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指的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於本上市文件日期起14日(包括當日)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可在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厦2206-19室的樂博律師事務所辦事處查閱下列文件：

- (a) 大綱及細則；
- (b)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上市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綜合經審核財務報表；
- (d)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上市文件附錄二；
- (e)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編製的函件，概述本上市文件附錄三所提述的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f) 法律顧問陳聰發出的法律意見書，內容有關若干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法律及法規；
- (g) 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h) 公司法；
- (i) 本上市文件附錄四「E.其他資料－7.專家同意書」一節所指的書面同意書；
- (j) 本上市文件附錄四「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指的重大合約；
- (k) 本上市文件附錄四「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3.服務協議及委聘書詳情」一節所指的服務協議及委聘書；及
- (l) 購股權計劃。